

# 康復諮詢委員會會議

## 會議記錄

日期： 2021 年 9 月 17 日（星期五）

時間： 下午 3 時

地點：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西翼 5 樓培訓及演講室

### 出席者

楊國琦先生 （主席）

馮伯欣先生 （副主席）

鄭家豪先生

方長發先生

馮丹媚女士

許嬋嬌女士

關國樂博士

賴君豪先生

林章偉先生

林文榮先生

劉佩芝女士

李世傑先生

李笑芬女士

盧德臨醫生

涂淑怡女士

曾詠恆醫生

任燕珍醫生	
于健安先生	
余冬梅女士	
郭志良先生	署理社會福利署署長
黎錦棠先生	教育局代表
吳東尼醫生	衛生署代表
郭孝聰醫生	醫院管理局代表
陳詠雯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康復專員
陳倩兒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高級行政經理（康復）2（秘書）

### **列席者**

劉焱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
梁美儀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助理康復專員
謝穎妍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助理秘書長（康復）1
杜嘉賢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助理秘書長（康復）2

### **只出席議程 II 下的會議**

孫國偉工程師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智能製造部總經理
黎偉華先生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智能製造部高級顧問
陳呼龍先生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智能製造部顧問

### **只出席議程 III 下的會議**

李穎怡博士	教育局高級專責教育主任（教育心理服務／九龍一）
-------	-------------------------

### **因事缺席者**

陳穎欣女士
劉麗芳女士

羅偉祥先生  
廖偉芬女士  
文樹成先生  
謝憶珠女士  
崔宇恒先生  
胡小玲女士

## 會議內容

### I. 通過 2021 年 6 月 29 日的會議記錄

上述康復諮詢委員會（康諮會）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 II. 「搵衫易」 - 殘疾人士虛擬試衣系統及手機應用程式 (康復諮詢委員會 9/2021 號文件)

2.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智能製造部顧問陳呼龍先生透過投影片向委員簡介「搵衫易」手機應用程式。

3. 主席邀請委員發表意見。委員歡迎生產力局開發「搵衫易」程式，方便殘疾人士選購衣服。衛生署代表和五位委員的提問和意見撮錄如下：

- (a) 建議向香港職業治療學會及其他相關協會宣傳「搵衫易」，鼓勵職業治療師向殘疾人士介紹有關應用程式；另建議與由香港理工大學紡織及服裝學系成立的綾緻康健服裝中心協作推廣「搵衫易」；
- (b) 關注「搵衫易」內的便利衣款式數量、定價和尺碼標準，以及能否提供個人化的製衣物料和合理定價的改衣服務，照顧不同殘疾人士的衣著需要；

- (c) 建議向殘疾人士的照顧者及其他持份者宣傳「搵衫易」，讓更多服務對象認識和使用該程式；
- (d) 建議在「搵衫易」加入少數族裔服飾及鞋類產品；以及
- (e) 查詢有關付款、送貨及退貨的安排。

4. 生產力局代表就委員關注的事宜和意見綜合回應如下：

- (a) 多謝委員的意見，生產力局會聯繫有關團體以加強推廣「搵衫易」，並歡迎社福機構聯絡該局以安排到戶宣傳活動。生產力局亦計劃在「搵衫易」測試階段完成後邀請綾緻康健服裝中心合作，商討在「搵衫易」提供服裝中心的便利衣款式；
- (b) 「搵衫易」目前提供便利衣／褲、鞋履、泳衣、內衣及服飾配件等多類產品；生產力局會因應市場需求調整產品種類，並會與香港衣車協會探討在「搵衫易」提供少數族裔服飾的可行性；
- (c) 經諮詢殘疾人士及照顧者的意見，生產力局在「搵衫易」提供不同衣料供使用者選擇，買家亦可提出特別要求（如指定穿著方式及要求度身訂造），商戶會聯絡跟進；
- (d) 生產力局在研發「搵衫易」程式時以殘疾人士真實身型資料作為數據庫，程式會根據買家的身高、體重及腰圍尺寸等資料估量合適的衣服尺碼；以及
- (e) 「搵衫易」獲政府資助以非牟利形式試行三年，期間程式不設付款功能，商戶經「搵衫易」接獲訂單後會直接聯絡買家進行交易。如試驗計劃獲證有效，未來可以商業模式繼續運作，營運機構屆時可在程式內增設即時支付及退貨等功能。

### III. 教育局推動學生精神健康的措施及「校園·好精神」網站 (康復諮詢委員會 10/2021 號文件)

5. 教育局高級專責教育主任透過投影片向委員簡介教育局推廣學生精神健康的措施及「校園·好精神」網站。

6. 主席邀請委員發表意見。委員歡迎教育局推出一站式的「校園·好精神」資訊網站，認為網站資料豐富，有助學校加強推廣學生的精神健康。副主席和八位委員的意見撮錄如下：

- (a) 建議增潤網頁內容和改良版面設計，例如在網站首頁著眼位置列出求助熱線，以及各項包括由非政府組織和商界推展的精神健康計劃（例如醫院管理局的「思覺失調服務計劃」）的快速連結，方便有需要人士盡早尋求資源和協助；按瀏覽者身份（如教師、家長、學生等）的特定需要編排網頁內容，利便使用者搜尋相關資訊；另建議改良手機版網頁、透過社交媒體以圖像加強宣傳，吸引學生瀏覽，以及確保網站符合萬維網聯盟（W3C）《無障礙網頁內容指引》的國際標準；
- (b) 建議透過「校園·好精神」網站收集和分析瀏覽者數據，以便當局日後制定和優化相關政策；
- (c) 建議廣泛推行學生守護大使計劃和家長「守門人」訓練計劃，促進更多持份者提高有關精神健康的意識，以及早識別和支援有精神健康風險的學生，並讓有需要人士知悉如何透過不同渠道獲取精神健康服務和資源；
- (d) 除轉介有較高精神健康風險的學生接受專業支援服務外，建議學校向學生提供自助方法、情緒支援及面談輔導等；另建議教育局為精神復元學生開拓更多升學機會，幫助學生康復並發展所長；
- (e) 因應青少年自殘行為多源自朋輩欺凌，建議訂定清晰指引以助學校處理欺凌問題；

- (f) 為更有效在學校推廣精神健康，建議探討將精神健康教育納入學校課程、為老師提供專業培訓，以及透過家長教師會推展相關教育宣傳活動；
- (g) 建議政府加強關注大學生的精神健康；以及
- (h) 建議各政府部門加強協作，以共享與精神健康相關的資訊和資源。

7. 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認同按瀏覽者身份編排網頁內容有助有需要的人士更快找到所需資訊。就學生守護大使計劃和家長「守門人」訓練計劃，她建議在網站上載參加者的經驗分享短片及有關教材，供持份者及公眾參考。

8. 教育局代表感謝委員的意見，綜合回應如下：

- (a) 「校園·好精神」網站剛於2021年8月推出，教育局設計這網頁時，參考了其他政府部門和相關機構的網頁，例如食物及衛生局轄下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的「陪我講 Shall we talk」網頁及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撥款資助的「Open嘢」網上輔導平台。上述兩個網頁為有需要人士提供便捷的求助途徑，而「校園·好精神」網站則主要為教師和家長提供學生精神健康的教材和參考資訊等，與相關網頁相輔相成。教育局在設計網頁時亦已確保其符合無障礙網頁的標準。教育局感謝委員就網站提出的各項意見，亦會持續加強網站內容和優化設計；
- (b) 現時中小學主要由輔導組向學生提供精神健康教育。教育局亦持續為學校安排專題講座和工作坊等，並提供指引以提高教師及學生對精神健康的關注、留意和及早協助有自殺風險的學生。由2021／22學年起，教育局把「精神健康的專業發展課程」納入為以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為主題的「三層課程」下的專題課程，並訂立培訓目標，以便學校更有系統地安排教師接受相關培訓，加強學校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至於大學生的精神健康事宜，則由所屬大學策劃和推行支援服務；以及

- (c) 教育局正推行的「學生守護大使」訓練計劃和「『家』多點守護家長工作坊」，目的是加強學生和家長對精神健康的關注和認識，並提升他們識別和支援有精神健康困擾的同學／子女的能力。此外，在現行機制下，有高度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可獲轉介至香港紅十字會醫院學校就讀，學生的原校和醫院學校會溝通合作，以期學生情況好轉後能重返原校上課。

#### IV. 《殘疾人及康復計劃方案》策略建議實施進展 (康復諮詢委員會 11/2021 號文件)

9. 主席簡述文件載列《殘疾人及康復計劃方案》(《方案》)共62項策略建議截至2021年8月底的實施進展，更新資料以藍色顯示。主席邀請委員備悉文件內容。秘書處會繼續統籌相關政府部門在落實各策略建議方面的進度資料，並定期擬備文件，向康諮會匯報實施情況。

10. 四位委員的提問和意見撮錄如下：

- (a) 就策略建議10，查詢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試驗計劃的預計推行時間；
- (b) 就策略建議21，建議政府擬訂檢討「特殊需要信託」的時間；
- (c) 就策略建議22，查詢在新的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2024年啟用前，政府有否短期措施協助家長使用專業評估服務；另關注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的輪候時間；
- (d) 就策略建議24，關注已延展的「護齒同行」計劃未有擴大服務範圍，部分殘疾人士未能受惠；以及
- (e) 就策略建議50，建議向的士司機提供培訓和增加誘因，以鼓勵的士司機接載殘疾人士。

11. 就策略建議 22，衛生署代表表示，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在過去五年接獲的所有新個案，在登記後三星期內可獲得接見。有關服務已實行分流制度，確保情況緊急和較嚴重的兒童會優先獲得評估和跟進。此外，位於牛頭角的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已在 2018 年投入服務，增加了整體服務容量，而擬在 2024 年啟用的新測驗中心選址小西灣，籌備工作正有序進行。此外，政府已預留資源增設 22 個公務員職位，加強測驗服務的人手支援，惟部分專業醫療職系人手短缺，招聘上較為困難。

12. 因應委員對《方案》實施進展的關注，主席表示日後會議將預留時間供委員討論。

## V. 其他事項

13. 一位委員表示近日致函行政長官，要求政府跟進有高度護理需要的殘疾人士對院舍住宿服務的需求。該委員以往曾向申訴專員作出投訴，並向政府提交服務建議書。該委員要求政府跟進有關服務規劃的最新情況。

14. 署理社會福利署署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理解有高度護理需要的殘疾人士對住宿照顧服務的需求，社會福利署（社署）亦曾與持份者會面，以探討服務的可行性。由於有關服務對處所設計及醫療人手等有相當高的要求，社署需作出周全的考慮。

15. 主席於下午 5 時 20 分宣布會議結束。

康復諮詢委員會秘書處  
2021 年 11 月